

证券代码：872953

证券简称：国子软件

公告编号：2023-099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5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庞瑞英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5,960,7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7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注册资本发生变化；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7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60,7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交所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公司结合有关规定修改公司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

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73)、《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074)、《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3-075)、《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76)、《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7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78)、《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79)、《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3-080)、《内部审计制度》(公告编号:2023-08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60,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以及审计工作的需要,经友好协商,公司决定不再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经公司综合评估,拟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8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960,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议案四：《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韩承志先生、庞瑞英女士、相金明先生、闻明星先生、董伟伟女士、马宏垒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议案五：《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 9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晔先生、蔡文春先生、陈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议案六：《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障公司监事会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为 3 名，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钟又琴女士、赵振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前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88）。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韩承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4.02	《选举庞瑞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4.03	《选举相金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4.04	《选举闻明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4.05	《选举董伟伟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4.06	《选举马宏垒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	-----------------------	------------	------	----

3.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选举李晔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5.02	《选举蔡文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5.03	《选举陈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5,960,700	100%	当选

4.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选举钟又琴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5,960,700	100%	当选
6.02	《选举赵振江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5,960,700	100%	当选

(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 修订公 司制度 的议案》	0	0%	0	0%	0	0%

(六)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 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韩承志先 生为第四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4.02	《选举庞瑞英女 士为第四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4.03	《选举相金明先 生为第四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4.04	《选举闻明星先 生为第四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4.05	《选举董伟伟女 士为第四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4.06	《选举马宏垒先 生为第四届董事 会非独立董事》	0	0%	当选
5.01	《选举李晔先生	0	0%	当选

	为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			
5.02	《选举蔡文春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	当选
5.03	《选举陈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0	0%	当选

本次股东大会中前述议案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无中小投资者股东参与投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和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璐、田雨青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韩承志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庞瑞英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闻明星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相金明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董伟伟	董事	任职	2023年12月15日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月 15 日	时股东大会	
马宏垒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李晔	独立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陈波	独立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蔡文春	独立 董事	任职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钟又琴	监事	任职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赵振江	监事	任职	2023 年 12 月 15 日	2023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德和衡（济南）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国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8 日